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上午 9:30 在大连市金州新区拥政街道三里村 624 号工厂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董事黄作庆先生因个人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其已书面授权委托董事李宏泽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及授权出席会议董事 7 名，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代行董事长叶华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摘要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

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评估，通过进行减值测试后，计提 2019 年半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10,846,392.11 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 2019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